

项目编号: JCZC-2023-058

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
设项目九标段第 2 包

竞争性磋商文件



—君诚众创—

采购单位: 旬阳市财政局蜀河财政所

采购代理机构: 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九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响应文件。

3、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音响和拾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个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陕西省安康市）自行调试（“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响应文件解密，远程观看开标直播。及时加入网络开标大厅公布的腾讯 QQ 号，以便澄清等情况处理。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

5、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6、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

<https://download.bepoint.com/download/downloadprodetail.html?SourceCode=Down&SoftCode=59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7、相关操作培训请关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目，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1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2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	36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38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3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9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CZC-2023-058

项目名称：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69,421.72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第 1 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920,870.5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20,870.5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工程部分）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20,870.53	920,870.5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

合同包 2(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第 2 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748,551.19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48,551.19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其他建筑工程	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货物采购部分）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48,551.19	748,551.1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底交货安装完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第 1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 2(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第 2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第 1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的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项目经理的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及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承诺书。

合同包 2(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第 2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 年 09 月 06 日至 2023 年 09 月 12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 年 09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 2023 年 09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购买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并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内下载扩展名为 (*.SXSZF)的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为2023年09月12日18时00分，未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内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投标人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将网上投标回执单、法人授权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发送至1312002342@qq.com，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联系电话：0915-3206685）。

3、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280095、4009980000。

5、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疑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旬阳市财政局蜀河财政所

地址：旬阳市蜀河镇高桥社区二组

联系方式：0915-76430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办事处香溪社区竹园巷118号304室

联系方式：0915-320668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0915-3206685

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05日

本标段成交服务费：

成交单位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以及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8〕2号）的规定，向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定额：13228.00元。

开户名称：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707011301201000014717
开户行：安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校路支行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旬阳市蜀河古镇4A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
2	标段名称	第2包
3	采购人	旬阳市财政局蜀河财政所
4	采购内容	本标段主要采购内容包括：印制展柜、活字印刷展柜、孔子立像、钢化玻璃展柜、实木榫卯月亮门等，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5	最高限价	748,551.19元。投标人所报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6	交货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0月底交货安装完毕。
7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①所投产品的质保期须符合国家、行业相关强制性规范标准要求；②若产品技术参数中有售后质保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③若无国家或行业强制要求或技术参数中无质保要求的，所投产品的质保期不得少于一年。
8	交货地点	旬阳市蜀河古镇
9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0	投标人资质要求	<p>(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公司财务会计制度或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2022年07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2年07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p>

		<p>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p> <p>(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2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23年09月18日09时00分00秒（同投标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 http://219.146.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13	磋商截止时间	磋商响应文件应于2023年09月18日09时00分00秒前递交，逾期将被拒绝接收。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日历日（从提交响应文件之日起计算）
15	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壹份（*.SXFSTF）
1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内容详见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第五项磋商与评审第6条。
17	磋商小组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8	答疑	如有疑问，投标人需书面提出，经采购人收集问题后，统一答疑。
19	备注	在采购前期，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协调现场周边社会关系，包括现场地理位置、环境情况、道路、存储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进度的任何情况等。在协调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p>担。</p>
<p>20</p>	<p>特别提醒</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对待。</p> <p>2、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响应文件。</p> <p>3、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p> <p>4、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音响和收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个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陕西省安康市）自行调试（“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响应文件解密，远程观看开标直播。及时加入网络开标大厅公布的腾讯 QQ 号，以便澄清等情况处理。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p> <p>5、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p> <p>6、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product.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3bf-48932d410f14）。</p> <p>7、相关操作培训请关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目，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p>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采购依据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磋商活动的全过程。

3.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投标人均可参加报价。

3.2 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投标人，并且持有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

3.3 资质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公司财务会计制度或投标人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2022年07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2年07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

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4 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被省级或采购项目备案地司法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行政处罚（或不良行为记录），但不在其行政处罚期（或不良行为记录期）内的除外。

4. 报价费用 投标人应当承担参与本次磋商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或以在本次磋商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联系方式以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应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

6. 其他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中与现行的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情况，以现行的法律法规为准。

二、磋商文件

1. 磋商文件的内容

1.1 磋商文件由下列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不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不能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或无效报价处理。

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用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方式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将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

2.2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或补充通知，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3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

1.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括技术资料等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件，均使用中文简体字。

1.2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 编制要求

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被拒绝。

2.2 投标人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实施方案）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2.3 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2.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2.3.2 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磋商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1) 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 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1.04）》，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0c-4011-a21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4391ef73413d.html>；

(3) 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专用软件进行编制。若磋商响应文件签章后，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查看磋商响应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重新导出。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查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评审系统。

3.2 投标人应按照第七部分提供的格式编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4. 磋商报价

4.1 投标报价=货物价+工时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售后服务费+搬运费+保险费+税费+其他伴随费用以及完成本项目直至验收合格在内的一切费用等。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或等于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4.2 投标人须对《采购内容》中任何货物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招标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货物或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4.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填写，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4.4 磋商报价应是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项目内容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其包括了报价人确定的招标项目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合理费用，并全面考虑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示、暗示的所有风险和责任、义务等的全部费用。

4.5 投标人所报的磋商价包含招标范围及交货期的全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4.6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4.7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投标人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货物（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5. 磋商货币

5.1 投标人提供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6. 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6.2 投标人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有权作无效报价处理。

6.3 投标人必须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6.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5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7.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7.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磋商

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7.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单位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8.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8.1 投标人应提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壹份 (*.SXSTP)。

8.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8.4 除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内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8.5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系统将自动关闭上传通道；

3、本项目不接受邮寄或现场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

4、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4.1 电子文件递交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SXSTP)，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2 电子文件的开启和解密

4.2.1 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过程解密，使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自行解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超过系统默认解密时间未解密成功的视为解密失败，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投标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

标书解密。所有投标单位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按无效响应对待。

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1 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在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人提交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5.2 参加报价的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中签到，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

5.3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二项“磋商文件”第2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顺延至新的截止期。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

6.1 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 (1) 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 (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或未通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审查的；
- (3) 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有效期的；
- (4) 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
- (5)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评审后，认为在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方面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或有重大缺项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6) 重新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 (7) 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8) 磋商报价大于项目预算（或大于等于最高限价），或者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9)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相关主体失信记录的（截止时间点为磋商文件发出至磋商截止时间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 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互相混传；
- (6) 在电子评标过程中，对各投标人电子响应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中，不同投标人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为同一编码。

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7.1 投标人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7.2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限届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投标人的失信行为将被纳入诚信记录。

五、磋商与评审

1.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2 首先由各投标人代表提前至少 1 小时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并调试设备至正常状态。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使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自行解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投标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标书解密。

1.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在整个磋商会议现场、评审过程进行摄像及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1.4 评审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各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主体网站进行信用查询（查询时间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并将查询结果进行截图或拍照，作为证据留存。查询到相关主体失信记录的（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规定条件的) 供应商, 采购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5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 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

(3) 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6 特殊情况下的应急处置

(1)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 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 将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执行。《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链接:

<http://ak.sxggzyjy.cn/xwzx/001002/20210730/71d9e716-cb77-45ad-b689-f7d151fb8a85.html>

(2) 因投标人(含供应商、投标人、竞买人等)自身问题, 电脑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硬件故障或者数字证书遗失、遗忘等原因导致不能正常参与电子交易活动的, 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磋商小组

2.1 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 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 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 并向采购单位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 推荐成交候选人。

2.4 文件开启后, 直到向成交的投标人授予承包合同为止, 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 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投标人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 磋商办法及内容

3.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3.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符合性审查、磋商过程、最后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后报价均采用集中报价形式。

3.2.1 磋商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3.2.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 (2) 各投标人未通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各投标人名称与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 (3) 投标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4) 磋商响应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 (5)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6) 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 (7)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附：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盖章和标记	符合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规定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3) 投标价和分项报价合理、不低于成本，能保证服务、货物、工程质量和诚信履约。
6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日起计算）
7	投标内容	符合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8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9	商务响应	符合第五部分“商务条款”规定

3.2.5 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供货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4) 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最后报价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供货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应使用企业 CA（主锁，否则无法完成网络报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xxgzy.cn/>）上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络报价，在规定时间内（系统默认二次报价时间为10分钟）内提交最后报价。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供货要求，需经磋商由投标人提供最优化技术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投标人的技术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4.3 最后报价是投标人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4 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方可进入最后报价。

5.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5.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

6.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6.1 本项目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应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履约能力、货物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供货单位，本项目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

6.2 评价和比较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最后报价”、“实施方案”、“产品的技术指标及功能”等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6.3 附：评分标准

评审总分为100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具体分值如下：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一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二	商务响应	5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投标人，对商务要求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计3分。商务偏离表中有优于情况的计5分。无响应或部分响应的不计分。
三	实施方案	13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

		<p>划、产品设计方案、制作安装方案、应急预案及措施等），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p> <p>(1) 实施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完整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采购方预期要求，且针对上述内容逐条详细描述的计划 10-13 分；</p> <p>(2) 实施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完整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采购方预期要求，但对上述内容未逐条详细描述的计划 6-9 分；</p> <p>(3) 实施方案基本全面完善、合理可行，基本能够满足项目实际情况但细节待完善的计 2-5 分；</p> <p>(4) 实施方案欠合理，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存在明显不合理的情况，所描述的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的计 0-1 分。</p>
四	产品的技术指标及功能	<p>13 分</p> <p>1、原材料（8 分）：提供油漆、板材的原材料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等证明资料。原材料须达到国家相关环保性、耐用性、安全可靠性的要求（以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等证明资料为准），每提供一份，得 4 分。</p> <p>2、其它产品的技术指标及功能要求（5 分）：符合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性能、参数、数量的准确性等描述需满足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规定的技术参数。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p> <p>(1) 产品说明详细且完全满足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规定的计 2-5 分；</p> <p>(2) 提供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完全复制磋商文件技术参数，未提供任何证明资料的计 0 分。</p>
五	质量保证措施	<p>10 分</p> <p>所投产品原材料制造厂家有可靠、完备的质量保证体系，能够确保所投产品的环保性、耐用性、安全性，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原材料及产品质量保证措施、确保项目整体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p> <p>(1) 措施编制科学合理，完善详尽，可行性强的计 7-10 分；</p>

			<p>(2) 措施编制基本合理、基本可行的计 3-6 分；</p> <p>(3) 措施编制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 0-2 分。</p>
六	项目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8 分	<p>根据投标人所编制的项目进度计划的合理性、可行性及满足采购人提出的项目进度要求，确保能够在承诺的时间内保质保量交货，要求进度计划满足要求，节点清晰，包括但不限于整体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产品的制作、供货、安装（安放）措施等。</p> <p>(1) 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内容全面合理，完整详尽，满足本项目采购要求，节点清晰，保障措施完善的计 6-8 分；</p> <p>(2) 进度计划基本满足要求但细节待完善的，保障措施基本合理的计 2-5 分；</p> <p>(3) 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不完善、可操作性不强计 0-1 分。</p>
七	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	5 分	<p>针对本项目成立实施组织机构，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及拟投入人员配备情况说明，要求项目负责人及各岗位人员配置合理充足、职责明确，且岗位配置合理全面，能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的计 3-5 分；人员配备欠合理，无法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计 0-2 分。</p>
八	业绩	4 分	<p>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08月至今）类似业绩，每份计 2 分，计满 4 分为止。</p> <p>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九	售后服务机构	3 分	<p>1、建立有专业的售后服务机构，能够满足采购人售后服务及时的要求的计 0-1 分；</p> <p>2、售后服务团队健全，并提供详细售后网点信息（包括网点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售后服务人员等）；0-1 分。</p>
十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p>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具体可行的、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完善的售后服务机制、相应的物力、人力保障措施；有产品配送、安装（安放）以及发生质量问题后的补救措施；在发生不同类型故障后到达现场时间、解决故障时间、补救措施；有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及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及后期服务质量，供应商承诺的为使</p>

		<p>用单位进行定期巡检及维护，并提供完整的维护方案等。</p> <p>(1) 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承诺全面合理，完整详尽，针对性强，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计 7-10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承诺基本全面合理、基本能够满足项目实际情况但细节有待完善的计 2-6 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承诺欠合理，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所描述的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的计 0-1 分。</p>
--	--	--

6. 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7.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7.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A.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B.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C.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投标人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

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7.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为准。

3)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在投标报价时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7.3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3%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 4%，工程项目为 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 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

②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小微企业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3%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7.4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5】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

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7.5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字〔2018〕23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8. 确定成交候选投标人

8.1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对待每位投标人，在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评审得分结果由高至低排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8.2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评审报告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报送评审结果的函》推荐的候选投标人，确定成交单位，并出具《定标复函》。

9. 磋商保密

9.1 在磋商期间，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9.2 在磋商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3 磋商结束后，参与评审的所有人员不得带走与法律法规要求违背的任何资料。

六、签订合同

1. 成交通知

1.1 成交单位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磋商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单

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单位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 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投标人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 成交服务费

成交单位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以及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8〕2号）的规定，向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

3. 签订合同

3.1 成交单位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历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单位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2 采购单位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 10% 的幅度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工程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实质性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3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六项“签订合同”第 3.1 条规定执行，采购单位将有不合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将依法向成交单位提出赔偿，并将成交单位的失信行为纳入诚信记录。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七、保密和披露

1. 保密

投标人自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对本采购项目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披露

2.1 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2.2 在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成交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成交人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

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成交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八、质疑与投诉

1. 质疑。投标人对本次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24号）的规定处理提供书面质疑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c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302/t20130201_2804589.htm。

质疑函接收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0915-3200685

联系邮箱：1312002342@qq.com

联系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办事处香溪社区竹园巷118号304室

2. 投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九、投标人违规处罚

1. 本项目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招标方式或重新组织招标：

- (1)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评委认定所有投标文件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 (3) 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同时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作出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撤回其报价的；
- (5) 在磋商期间，影响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正常磋商的；
- (6) 成交后未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约或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的；

- (7) 投标人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事项。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

项目名称：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设施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

标段名称：第 2 包

二、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印制展台	1.定制成品印制展台 2.规格尺寸：长 2.3m 宽 0.8m 高 0.7m 3.材质：实木展台 4.部位：EL-02C（详见设计图纸）	个	2
2	活字印刷展柜	1.陶土活字印刷展示 2.实木玻璃展台，内部放置活字印刷字 3.部位：楼梯底部 4.规格尺寸：沿楼梯底部三角形布置	个	1
3	活字印刷展柜	1.陶土活字印刷展示 2.外置玻璃门板 3.部位：EL-02D（详见设计图纸） 4.规格尺寸：2400*2850mm	个	1
4	孔子立像	1.定制成品孔子立像，底部设置底座 2.底座尺寸：1100*900mm 3.材质：陶瓷立像	个	1
5	钢化玻璃展柜	1.定制成品钢化玻璃展柜 2.部位：孔子像旁当地历史人物陈列展墙 3.规格尺寸：长 2.95m 宽 0.2m 高 2.4m 4.上部 1.6m 高钢化玻璃展示柜，下部 0.5m 高木质展台	个	1
6	钢化玻璃展柜	1.定制成品钢化玻璃展柜 2.部位：孔子像旁当地历史人物陈列展墙 3.规格尺寸：长 2.47m 宽 0.2m 高 2.4m 4.上部 1.6m 高钢化玻璃展示柜，下部 0.65m 高木质展台	个	1
7	实木榫卯月亮门	1.定制成品实木榫卯月亮门 2.部位：聚墨轩 3.规格尺寸：长 3.36m 高 2.9m 4.形状：中空圆形	樘	1
8	木柜体卧式玻璃展柜	1.定制成品木柜体卧式玻璃展柜 2.部位：聚墨轩 3.规格尺寸：长 3.19m 宽 0.75m 高 0.95m 4.材质：木质展柜	个	1
9	书法展墙	1.定制成品书法展墙 2.部位：聚墨轩 3.规格尺寸：长 3.1m 宽 0.15m 高 3.3m 4.材质：上部 2.2m 玻璃展柜，下部 0.75m 木质展柜	个	1

10	编书展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定制成品展柜 2.部位：编书室 3.规格尺寸：长3.17m 宽 0.35m 高 2.1m 4.材质：上部 1.2m 玻璃展柜，下部 0.65m 木质展柜 	个	1
11	编书展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定制成品展柜 2.部位：编书室 3.规格尺寸：长2.5m 宽 0.8m 高 1.05m 4.材质：上部 0.45m 玻璃展柜，下部 0.6m 木质展柜 	个	2
12	木质展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定制成品展柜 2.部位：藏书阁 3.规格尺寸：长 7.3m 宽 0.35m 高 2.05m 4.材质：上部 1.25m 开放式展柜，下部 0.65m 木质展柜 	个	1
13	木质展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定制成品展柜 2.部位：藏书阁 3.规格尺寸：长 4.25m 宽 0.35m 高 2.05m 4.材质：上部 1.25m 开放式展柜，下部 0.65m 木质展柜 	个	1
14	八面玲珑文曲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成品定制八面玲珑文曲塔 2.材质：空心铸铁 3.尺寸：高 2.8m 4.设$\Phi 200$基础，$\Phi 4$mm 厚圆柱钢管旋转轴承插芯 	个	1
15	成品桌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定制成品桌椅 2.尺寸：长 2m 宽 0.8m 3.书法展示桌一张，主座椅一把，两把桌凳 4.材质：实木材质 5.部位：书墨轩 	套	1
16	成品桌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定制成品桌椅 2.尺寸：桌子长 0.8m 宽 0.6m 凳子长 0.38m 宽 0.23m 3.书桌一张，板凳一把 4.材质：实木材质 5.部位：授课室 	套	9
17	成品桌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定制成品桌椅 2.尺寸：桌子长 1.66m 宽 0.8m 3.书桌一张，座椅一把 4.材质：实木材质 5.部位：先生办公室 	套	1
18	成品桌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定制成品桌椅 2.尺寸：桌子长 3m 宽 0.9m 3.书桌一张，座椅 6 把 4.材质：实木材质 5.部位：藏书阁 	套	1
19	坐姿蜡像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部位：二楼楼梯口 2.材质：蜡像 3.规格尺寸：真人尺寸 	个	1

20	竹榻	1.定制成品竹榻 2.尺寸：长 1.43m 宽 0.69m 3.材质：竹木 4.部位：藏书阁	个	1
21	竹筒墙面	1.部位：孔子像身后 2.形状：左右两边为卷轴效果，中部竹筒展示墙 3.尺寸：长 4.23m 高 2.4m 4.详见设计图纸及效果图	个	1
22	浮雕阴刻文字	1.部位：八面玲珑文曲塔背部 2.尺寸：4.2m*2.4m 3.材质：25mm 厚花岗岩拼板 4.形状：石书形状	个	1
23	木人桩	1.部位：室外八面玲珑文曲塔处 2.高度：1.3m 3.成品木人桩	个	1
24	石锁	1.部位：室外八面玲珑文曲塔处 2.重量：25kg 3.材质：石质 4.成品石锁	个	2
25	木条幅论语精句	1.部位：授课室 2.尺寸：0.6*1.5m 3.定制木条幅论语精句书法标牌	副	6

注：（1）上述产品规格参数中尺寸（重量）为设计图纸要求，供应商应确保所投产品满足上述要求。成交后供货安装的定制产品尺寸偏差应在合理范围之内。

（2）设计图纸另附。

三、注意事项

1、本次采购货物的参数为采购人根据实际应用需求制定，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条款，包括各项技术规格。本采购内容及要求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功能及参数要求。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不低于“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规定的相关货物质量技术标准的要求，结合实施现场实际进行投标。

2、所有货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制作、运输、安装以及所有耗材的准备。

3、在质保期内，提供7*12小时（早上8点30分至晚上8点30分），紧急情况下提供全天24小时在线技术支持和热线电话咨询服务，为用户解决货物故障等问题，主要提供电话、QQ在线、邮件等技术支持。咨询服务无法解决的技术问题，8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并承担相应费用。质保期外，维修保养只收取成本费用。

4、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除非在技术规格中另作规定外，还必须符合以下三种标准中的一种标准的要求：

现行的中国国家标准；

部颁标准；

通用国际标准。

5、投标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货物的测试等，都应按国内外通用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6、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货物的详细技术资料，以方便采购人评标、定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的。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

一、交货期及质保期：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0月底交货安装完毕。

2、质保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①所投产品的质保期须符合国家、行业相关强制规范标准要求；②若产品技术参数中有售后质保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③若无国家或行业强制要求或技术参数中无质保要求的，所投产品的质保期不得少于一年。

二、项目实施地点：

旬阳市蜀河古镇。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30%，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四、验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1. 产品到货验收要求

1.1 产品到货后，依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对全部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进行验收。

1.2 如果产品运输和安装（安放）过程中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发现产品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项目规定或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在10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以保证产品成功完整交付。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若超过合同期限的，应承担迟延履行履行的违约责任。

1.3 产品到货、安装（安放）、验收合格后，采购人、用户单位出具书面确认材料视的产品已经交付。出具书面确认材料并不能视为免除成交供应商对交付标的的质量保证责任。

2. 整体验收

2.1 项目交货期内到货、安装（安放），成交供应商必须依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将产品安装（安放）至正常使用。

2.2 项目初验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2.3 产品安装（安放）完毕，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合同要求的所有建设内容，且达到建设要求后，采购人出具书面确认函，视为通过项目验收。

2.4 验收时，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产品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验收报告

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

3. 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 (3) 成交单位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4) 合同货物清单。
- (5) 原材料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

五、质量保证

1、自终验合格之日起，①所投产品的质保期须符合国家、行业相关强制规范要求；②若产品技术参数中有售后质保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③若无国家或行业强制要求或技术参数中无质保要求的，所投产品的质保期不得少于一年。在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维护保养。成交单位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成交单位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产品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等，成交单位应以优惠价提供。

六、运输及方式

运杂费：一次包死，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运输费、保险费等。

七、合同实施：

1、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5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制作、送货、安装（安放）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使用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
设项目九标段第 2 包

合 同 书

采 购 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 应 商：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二〇二二年____月

一、合同内容:标的的所有项目货物

二、合同价款:

- 1、合同总价: ¥ _____ , 大写 _____。
- 2、合同总价包括: 标的货物的制作、运输、安装(安放)等内容。
-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 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合同签订后, 预付合同价款的 30%, 项目验收合格后, 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四、交货条件:

- 1、交货地点: 旬阳市蜀河古镇。
- 2、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底交货安装完毕。

五、运输

-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 运费费用包含在总价内, 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安放)的过程中, 造成甲方损失的, 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六、质量保证

- 1、自终验合格之日起, ①所投产品的质保期须符合国家、行业相关强制规范标准要求; ②若产品技术参数中有售后质保要求的, 按其要求执行; ③若无国家或行业强制要求或技术参数中无质保要求的, 所投产品的质保期不得少于一年。在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维护保养。乙方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 2、乙方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 3、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产品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 质量优良、渠道正当, 配置合理。
-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等, 乙方应以优惠价提供。

七、售后服务

- 1、乙方在验收后需要免费提供服务。
- 2、在质保期内, 提供 7*24 小时(早上 8 点 30 分至晚上 8 点 30 分), 紧急情况下提供全天 24 小时在线技术支持和热线电话咨询服务, 为用户解决货物故障等问题, 主要提供电话、QQ 在线、邮件等技术支持。咨询服务无法解决的技术问题, 8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 并承担相应费用。质保期外, 维修保养只收取成本费用。
- 3、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 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其风

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4、免费送货上门；

5、货物必须是全新的产品，其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认证标准及安全规定，如出现质量问题按国内同类产品及国家行业规定全免费上门包换或作退货处理。

2. 验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1. 产品到货验收要求

1.1 产品到货后，依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对全部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进行验收。

1.2 如果产品运输和安装（安放）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发现产品有短缺、破损、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项目规范或质量要求，乙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以保证产品成功完整交付。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超过合同期限的，应承担迟延履行违约责任。

1.3 产品到货、安装（安放）、验收合格后，甲方、用户单位出具书面确认材料视为产品已经交付。出具书面确认材料并不能视为免除乙方对交付标的的质量保证责任。

2. 整体验收

2.1 项目交货期内到货、安装（安放），乙方必须依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将产品安装（安放）至正常使用。

2.2 项目初验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2.3 产品安装（安放）完毕，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合同要求的所有建设内容，且达到建设要求后，甲方出具书面确认函，视为通过项目验收。

2.4 验收时，乙方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产品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甲方。

3. 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 (3) 乙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4) 合同货物清单。

(5) 原材料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

九、安全责任

1、乙方负责人为安全生产责任人，负责本项目的日常安全管理工作，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指定专人负责监管安全施工作业。

2、开工前必须对所属人员进行安全注意事项、措施交底的安全教育，不安排未经安全教育人员进入作业场所。

3、需使用业主的机械、电器等设备、设施，必须经得业主或甲方同意，并对其安全防护措施负责和承担安全责任。

4、对本项目的安全施工作业以及对参与该工程作业的所使用的所有人员的安全负责。

5、乙方负责所承包项目的全部安全责任（包含供货运输、安装调试、施工过程中，及完工后甲方正常使用过程的所有安全事项），如果在供货运输、安装调试、施工和使用过程中发生因乙方原因（包含施工规范操作，材料安全系数等）造成的乙方、甲方以及第三方生产安全事故或人身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的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

十、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一、合同组成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 5、竞争性磋商文件及以招标过程中的有乙方被授权人签字的澄清承诺等文件。
- 6、乙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备案贰份。
-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 4、生效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注：此合同仅作为甲乙双方签订合同进行参考，成交供应商需根据实际情况和采购人签订相应的合同，但不得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相违背。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须知

1、投标人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根据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全部编制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并及时将电子响应文件 (*.SXSTF) 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4、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制作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小组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做出评判，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排顺序

项目编号：JCZC-2023-058

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第__包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私章）

地 址：

时 间：

磋商响应函

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标段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采购的竞争性磋商公告，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壹份（*.SYB格式）。

于此，盖章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
- 2、我们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本磋商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 5、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磋商的条款。
- 6、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7、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 8、我们完全理解并完全响应贵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合同条款的内容及要求。
- 9、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私章）：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

(一) 报价表

项目名称：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设施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

标段名称：第____包

项目编号：JCZC-2023-058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交货期限	质保期
	大写： 小写：		

注：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选配件报价表 (格式)

选配件报价表 (若有)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家	规格和说明	单位/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总价 (人民币元)	备注

- 注: 1. 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选配件是投标产品的附件, 仅作为采购人后期选择购买, 其报价不包含在本次投标总价内。

法定代表人 (盖法定代表人私章):

投标人单位 (公章)

日期:

三、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联系方式）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标段名称）的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生效，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代理人无权委托，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私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代理人（被授权人）：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公司财务会计制度或投标人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提供自述材料。

七、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人 2022 年 0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2 年 0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八、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致：旬阳市财政局蜀河财政所、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就参加 _____（项目名称、标段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磋商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 1、我公司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 2、我公司近 3 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 3、我公司近 5 年来无违法违规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 5、我公司承诺在磋商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人：（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私章）

日期：

九、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段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供应商的概况

投标人全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名称		职 务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立日期		现有职 工人数	
资质证书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等级:	证书号:	
投标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部室划分、各部室人数: 技术人员总数:			

十一、实施方案

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十三、质量保证措施

十四、项目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十五、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格式自拟）

十六、业绩

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08月至今）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十七、售后服务机构

十八、售后服务方案

二十、《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

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私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二十一、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1. 非联合体声明（格式）

致：旬阳市财政局蜀河财政所、安康市君诚众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磋商项目的投标人，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磋商项目为非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人（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